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61n1166

淨慈要語

明 元賢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No. 1166-A
  - No. 1166-B 永覺師傳
  - No. 1166-C 淨慈要語序
  - 淨慈要語目次
  - 淨門
    - 淨土教源
    - 念佛正信
    - 念佛正行
    - 兼修眾福
    - 念佛正願
    - 臨終正念
    - 兩土難易
    - 淨土辨疑
  - 慈門
    - 戒殺生
    - 戒溺女
    - 勸放生
    - 戒殺辨疑
    - 殺生烟戒
  - No. 1166-D 淨慈要語跋
- 卷目次
  - 1
  - 2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166-A

參禪主乎見性，閱教貴乎照心，念佛一門，禪教並行，理有固然，非特陳言。如今大師總攝萬行於念佛三昧，首倡眾善於殺生一戒，其初所謂執理而廢事，反有落空之禍；執事而迷理，猶有往生之益。此乃禪者俯而就之，教者跂而及之，淘汰禪教有弊之徒，直指淨土歸元之路。其次所謂世風薄惡，競尚浮靡，窮極口腹之欲，羅盡水陸之珍，乃至慚耻為人無惻隱之心，稱儒負仁育之化，戒以殺生，勸以放生，所以上體諸佛之大慈，下滿眾生之深愛也。於戲！淨慈為言，夫偉矣哉！自非禪教圓明，仁慈宏大，安暨于茲？仰贊大師，世稱古佛，宜哉！可謂昏衢寶炬，苦海慈航，洛陽書肆，中野是誰？就余請參考於其事，實成剞劂之功。予忝學禪，雖未諳淨土粗筆，厥所考乃繫之書上，庶幾若見若聞，咸資勸修，或緇或素，同沾利樂云爾。

皆寬文癸丑孟夏佛降誕日　讚州指山釋養存敬跋

No. 1166-B 永覺師傳

為霖錄曰：禪師落髮後，壽昌逢遷化，依法兄博山，三年而受具。塔誌中言：及昌遷化，依止同門博山無異禪師，三載受具。已而辭歸閩，住山，舟過劍津，聞僧唱法華經曰：一時聲欬，俱共彈指，是二音聲，徧至十方諸佛世界，廓然大悟，乃徹見壽昌用處(云云)。師至五十六歲，因謁聞谷大師于寶善，一見投契，力勸出世，乃所傳雲棲戒本授之。明年，應鼓山請，猶以菴主自居。又二年，開法泉之開元，而懷中瓣香，始為無明老人拈之。師曰：禪本壽昌(初住寶方，後住壽昌)，戒本真寂，未可誣也。繼又開法杭之真寂，延之寶善。後復歸鼓山，重建寺宇，大闡宗風，海內皆尊之曰古佛。古佛三會語及諸撰述，凡二十種，計八十餘卷(其詳備乎林涵齋居士行業記)

No. 1166-C 淨慈要語序

淨慈者何？聞谷大師所命菴名也。菴名之以淨慈者何？謂念佛放生也。念佛放生，其所求者何？謂還其心之本淨本慈也。蓋本然之心，廓然常淨，自眾生迷其本然，則心外見法，故目為色染，耳為聲染，鼻為香染，舌為味染，身為觸染，意為法染，流逸外奔，不能自返，繇是起業造罪，永沉五濁之區，無有出期。我佛愍之，乃

為說治染還淨之法，機固靡一，教亦各殊，然念佛一門，其最要者也。一心念佛，用志不分，六根都攝，淨念相繼，則目不為色染，耳不為聲染，鼻不為香染，舌不為味染，身不為觸染，意不為法染，即現處娑婆界內，渾身已坐在蓮花國裡，又何後報之不清淨乎？然雖修念佛三昧，而福德不具，善果難成，故必廣修眾善，以為助因。眾善夥矣，而慈行其首也；慈行亦夥矣，而戒殺放生其首也。蓋以眾生所最愛者莫如生，所最苦者莫如死，凡有血氣，斯情萬均，秖為相習於忍，同體之仁，痿痺不行，乃恬然殺戮，不以為怪，豈心之本然哉？以故我佛苦口丁寧，首戒殺生，廣勸放生，與其所最愛而救其所最苦，功德之及物為何如也？建州城若緇若素，奉大師之教，篤于念佛放生之業有年矣，猶慮其不能廣且遠也，乃謀于余，余為取淨土及戒殺諸書，集成要語付之梓，庶幾淨慈之化葢洋溢于不窮也哉！嗚呼！淨慈之義大矣，豈止於念佛放生而已哉？念佛放生可以言淨慈，而不可以盡淨慈。極而言之，淨極覺圓，成無上道，不出一淨義也；廣度有情，悲臻永劫，不出一慈義也。夫諸菩薩上求佛果，下化眾生，自前前以及後後，諸大乘經明此至汗牛充棟，今以二字括之，了無剩義，敢謂大師命名之意止於念佛放生而已哉？諸君當善躰此意，擴而充之可也。雖然，更有一句子，淨慈二字括不得，余欲總為諸君說破，怎柰舌頭短也，諸君其質之大師。

皆崇禎甲戌端午後三日　鼓山釋　元賢　題

淨慈要語目次

卷上
- 淨門
  - 淨土教源
  - 念佛正信
  - 念佛正行
  - 作福助緣
  - 念佛正願
  - 臨終正念
  - 兩土難易
  - 淨土辨疑

卷下
- 慈門
  - 戒殺生
  - 戒溺女

勸放生
戒殺辯疑
殺生烟戒

目次(終)
No. 1166
淨慈要語卷之上

鼓山涌泉寺沙門　元賢　述

淨土教源

昔佛為一大事因緣出現于世，說種種法，普逗群機，不過去其習染之穢，以還我本來之淨而已。但機既不一，教亦千殊，求其修持最易、入道最穩、収功最速者，則莫如淨土一門也。淨土者何？謂太虛空中，國土森列，有淨有穢。眾生心淨則生淨土，心濁則生濁土。生濁土則障累日深，善法難成；生淨土則障累日蠲，善法易就。故學道之士，必須揀其淨穢。即淨土之中，亦有種種差別。其最為殊勝者，則西方極樂世界也。此世界乃阿彌陀佛無量願力、無量功德之所成就，故其功德莊嚴，大非諸方之所能擬。今略出其大槩，凡有二十種殊勝：一、黃金為地，七寶為池，羅網、行樹、欄楯、樓閣，悉皆七寶所成；二、國中無地獄、餓鬼、畜生之苦；三、眾生生者，皆于七寶池內蓮花化生；四、身皆金色，具足三十二相；五、身有光明，映蔽日月；六、壽命無量，永無老病死苦；七、衣食隨意，自然化現；八、親得見佛，聞說妙法；九、與諸上善人俱會一處；十、無淫聲女色；十一、無冤憎執對；十二、無魔軍外道；十三、無二乘，皆回小向大；十四、風聲水響及諸鳥韵，皆說妙法；十五、百千天樂，晝夜常鳴；十六、神通具足；十七、能至十方世界，供養一切諸佛；十八、諸佛護念；十九、纔生彼國，即住不退轉地；二十、盡此一生，究竟成佛。此界既有如是殊勝利益眾生，所以眾生應當求生彼國。其求生彼者，非餘小善之所能致，但當專持彼佛名號，即得往生。何以故？以是彼佛大願力故。昔佛修菩薩道時，發四十八願，度諸眾生。中有一願云：若有眾生，欲生我國，稱我名號，乃至十念。若不生者，不取正覺。以此願故，但專稱名，一心不亂，必得往生。其人臨命終時，阿彌陀佛，放大光明，與諸聖眾，至其人前，垂手接引。其人于彈指間，往生彼國勝蓮花中。花開見佛，佛即為說種種妙法。聞已，即證無生法忍。繇是增進，直至成佛。如上所列，並是諸經備陳，諸祖弘

揚，決非虛誑，必當諦信。但其中有事有理，修者不應偏廢。何謂事？上所列淨土，一切事相是也。何謂理？了知一切事相，不出一心是也。雖曰唯心淨土，而不妨有極樂世界，以世界即一心之所現也。雖曰本性彌陀，而不妨有極樂教主，以教主即本性之所成也。雖寂然無生，而不妨熾然有生，以往生而本自無生也。高明之士，多樂于談理，而詆�given事行。中下之流，多執于事行，而迷昧實理。全不知理無事外之理，事乃理中之事。執理而廢事，反有落空之禍。執事而迷理，猶有往生之益。豈可慕空談而受實禍哉？

念佛正信

修此法門，首要正信。三世諸佛、諸大菩薩，以及歷代祖師，並繇此信，而後能入。若無此信，則遲疑而不決定，虛浮而不真實。毋論其不肯修習，即肯修習，而若有若無，或作或輟，無斬釘截鐵之能，無射石沒羽之意，豈能成就此希有功德哉？故華嚴經云：信為道源功德母，信能長養諸善根，信能超出眾魔路，信能得入三摩地。何謂信？謂覺悟真源，深信實相也。如其未能，且須諦信佛言阿彌陀經。六方諸佛，悉皆出廣長舌相，勸信此經。蓋緣我等凡夫，心暗識劣，束于近習，不能知遠大之域，幽微之境。纔見非常之事，便疑而不敢信。所以凡夫，秖當確遵佛言。佛以大慈悲心，大智慧心，說誠實語，絕無虛誑。佛言不信，何言可信乎？所信佛言，凡有二門：一信其理，二信其事。信其理者，信我心便是淨土，我性便是彌陀也。信其事者，信西方果有淨土，西方果有彌陀也。雖有其理，而全理成事，如海印之能現萬象。雖有其事，而全事是理，如萬象之不離海印。亦一亦二，非一非二，如是信解，名為正信。如信理而不信事，信事而不信理，是謂偏信，非正信也。行人若未得如是正信，必須博問先知，廣考經論，則群疑自然氷釋，正信自然現前，方能發起大願，策起大行，直取菩提，不在身後矣。有等天資高妙，纔看經論，便謂渠得正信，却被習累牽倒，不能轉動一步。不知此但浮解，非為正信也。如信虎能噬人，豈敢輕攖。如信鴆能毒人，豈敢輕嘗。今甘遭噬毒之禍，而不之悔，則不信孰甚焉。倘是特達丈夫，便請從茲放下。

念佛正行

淨業行人，既具正信，當修正行。正行者何？念佛是也。念佛之法，經列多門，古師多尚觀想、持名二者。觀想一門，若心粗解劣，不堪受持；唯持名一門，簡易直捷，三根普利。故今所宗，專

尚持名。佛說阿彌陀經曰：執持名號，若一日、若二日、若三日、若四日、若五日、若六日、若七日，一心不亂等是也。此之持名，有理有事。理持者，直將阿彌陀佛四字當個話頭，二六時中，直下提撕，不以有心念，不以無心念，不以亦有亦無心念，不以有非非無心念，前後際斷，一念不生，不涉階梯，超登佛地。事持者，專其志，一其慮，秖將一句彌陀佛靠著，如一座須彌山相似，搖撼不動，朝也如是念，暮也如是念，行也如是念，坐也如是念，應緣接物也如是念，縱遇順逆境界也如是念，淨念相繼，自得心開，與前理持者未嘗少異。若未得心開，臨命終時，定生彼國，亦非中下之品。如或力量不及，工夫未純，必須隨力修習，或晨昏禮念，或清晨十念，積功累德，漸培善果，要在信願堅固，臨終必獲往生，但品位稍卑，見佛稍遲矣。然似榜末登第，要亦不惡也。

兼修眾福

淨業行人，專念阿彌陀佛名號，必須廣修諸福，以為之助。觀無量壽經云：欲生彼國者，當修三福：一者、孝養父母，奉事師長，慈心不殺，修十善業；二者、受持三歸，具足眾戒，不犯威儀；三者、發菩提心，深信因果，讀誦大乘，勸進行者。此三種業，三世諸佛淨業正因。有淨業弟子，問于慈照導師曰：弟子專修念佛三昧，可得用布施、持戒、供養作福否？導師答曰：汝能專念彌陀，若不持戒，則有毀犯罪；若不布施，則長慳貪業；若不供養三寶，則有我慢業；若不恭敬一切，則有輕人罪。是故毀犯即墮地獄，慳貪即墮餓鬼，我慢則常在惡道，輕人則世世貧賤。似此惡業障蔽，欲生淨土，其可得乎？故肇法師云：有為雖偽，棄之則佛道難成；無為雖真，執之則慧性不朗。汝今欲修念佛三昧，求生淨土，速成佛果菩提者，須是專以念佛為正行，更以福德為兼修。晨夕常勤供養三寶，禮拜懺悔，布施、持戒，潔白三業，增修淨緣。所修一切善根，悉皆回向淨土，成就念佛功德。可謂順水行船，更加艫棹矣。

念佛正願

慈照導師云：有行無願，其行必孤；有願無行，其願必虛。行願雙資，方登寶地。每見今時念佛之人，或為病苦而發心，或為報親而舉念，或為保扶家宅，或為增延壽筭，願既非真，果必招妄。縱使一生修習，總是錯用工夫，命終之際，豈能往生？以非其所願故也。故凡念佛者，必發正願。正願者，非願人天福報也，非願權乘

小果也，非願我一人得生淨土、得證菩提也，乃是願一切眾生仝生淨土、仝證菩提也。此願一發，即能具無量功德，能消無量業垢，能破無量魔網，永為成佛真種，即所謂菩提心也。故行人宜日日如是發，時時如是發，願力堅固，無有變異，則一切萬善悉成淨土正因、菩提妙行矣，又何慮其不往生乎？

臨終正念

淨業之功，雖積於平日，而臨終最後一念，最為緊要。蓋以生淨生穢，入聖入凡，唯此一念為之轉移也。每見念佛之人，尋常俱說求生淨土，及到臨命終時，多無正念。或貪生怕死，戀此皮囊；或目顧妻兒，難忍分別；或繫綴家財，放捨不下；或因境界不順，抱恨而終；或因病苦逼迫，飲痛而去。既失正念，甘從淪墮。又或有自疑一生業重，西方無分者；或有自疑念佛日少，不敢望生者；或有自疑債負未完，心願未了，貪嗔未息，難生彼土者；或有自疑我雖念佛，而佛恐不來接者。此四皆自生疑障，而失正念者也。又或有平昔念佛精勤，忽得病苦，沉困床榻，痛楚不堪，此是宿業深重，應墮惡道。以念佛故，轉重為輕，應當忍受，益勤念佛，必得往生。若怨佛法無靈驗，返生退心，必墮地獄。或有平常雖曰念佛，貪生之情實重，一朝疾苦臨身，便信邪師野術，戮殺眾生，燒錢化馬，祭禱妖鬼，希望福祐，緣此心邪，諸佛不受。或有因病聽醫者言，飲酒食肉，或害生命以為藥餌，既喪善根，必隨業轉。此三皆因病起障而失正念者也。我今勸行人到此，秖要諦信經文，堅凝正念，百般放下，念佛待盡，于三界作牢獄想，於妻子作冤家想，於家財作枷鎖想，於自身作臭皮囊想，作朽髑髏想。其家中眷屬及外客來看病者，都先分付定，教他念佛相助，不可說著閑話，不可舉起家事，不可嗟嘆作聲、哀泣垂泪等，直待煖氣離身，方可舉哀。若依此法，必得往生。縱是平昔不曾念佛之人，能依此法，亦無不得生者。嗚呼！死門事大，頃刻來生；一念差錯，歷劫受苦。可不慎哉！可不慎哉！

兩土難易

龍樹菩薩謂：五濁修行名難行道，如跛足行險道，一日不過數里；淨土修行名易行道，如劣夫依轉輪王，一日周四天下。今以娑婆十難、淨土十易而揀示之：一者、娑婆不常值佛，釋迦已滅，邪法增熾；極樂則佛常不滅，現為教主。二者、娑婆像季澆漓，多諸外道，縱談佛法，多有偏蔽；極樂則佛及菩薩、水鳥、樹林常宣妙

法。三者、娑婆邪惡伴侶希求利養，煽惑行人墮三惡道；極樂則觀音、勢至為其勝友，諸上善人俱會一處。四者、娑婆群魔惱亂，壞我正法；極樂則雖有天魔，皆獲正法，令修行人速得成就。五者、娑婆輪迴六道，如汲井輪，無有休息；極樂則蓮華化生，無復輪轉生死苦趣。六者、娑婆往來三界，隨業受報，雖生天上，難逃惡道；極樂則三惡道名尚不得聞，何況有實？七者、娑婆塵緣惡濁，每為出世之障；極樂則瓊樓玉殿、珍衣美饌皆為資具。八者、娑婆人生百歲，橫夭為多，光陰迅速，大道難成；極樂則眾生壽命與佛齊等。九者、此土修行，斷見思惑，方能不退，初心行人未免退墮；極樂則眾生生者皆入正定聚，永無退轉。十者、娑婆行人塵劫難成，如大通佛世，聞法之徒退大執小，經塵點劫，尚住聲聞；極樂則秖此一生常隨佛學，直至道場，成無上覺。此上十種難易，奚啻天淵？若恃已力，枉自辛勤；倘藉勝緣，遠獲殊利。行者擇之！

淨土辨疑

問：諸佛菩薩以大悲為業，正宜居惡世界，救苦眾生，何乃願生淨土，專為自利乎？

答曰：願生淨土者，非特為自利，亦以不生淨土，難以救苦眾生也。經言：菩薩已得無生法忍，方許混俗度生。如其未得，要須常不離佛。良以惑習未盡，忍力未充，歷遇惡緣，必阻修進。自救尚難，況救他人乎？若居此惡世，欲救他人，正如不完不固之舟，欲濟多人于海，有自他俱溺而已。故智度論云：具縛凡夫，有大悲心，願生惡世救眾生者，無有是處。往生論云：欲遊戲地獄門者，往生彼國，得無生忍已，還入生死，教化地獄受苦眾生。

問：宗門悟達之士，不歷階級，超登佛地，何須願生淨土乎？

答曰，汝謂悟達之士，惑習永盡，頓同諸佛乎。抑惑習尚在，必假漸修乎。若惑習尚在，正宜求生淨土，借彼勝緣，漸次淘汰。若流轉五濁之區，薄解淺悟，隔世茫然，安保其不退敗乎。古如承天簡，真如哲，海印信等，皆宗門哲匠。而後生之事，毫難自主，其他可知矣。況如善財，圓頓之士也，而願生極樂。龍樹，傳衣之祖也，而記生極藥。汝之悟達，能齊善財，龍樹否。假曰能之，正不妨與同生。如其未能，則往生之謀，何可緩也。

問：心本離念，法本無生。今教人念佛求生淨土，何也？

答曰：以念為念，以生為生者，常見之所失也。以無念為無念，以無生為無生者，邪見之所惑也。念而無念，生而無生者，第一義諦也。是以實際理地，不受一塵，則無諸佛可念，無淨土可

生。佛事門中，不捨一法，則總攝諸根。蓋有念佛三昧，還源要術，示開往生一門。所以終日念佛，而不乖於無念；熾然往生，而不乖於無生。雖曰凡聖各住自位，而感應道交；東西不相往來，而神超淨剎。此不可得而致詰者也。

問，諸佛皆可念，淨土皆可生，何必偏念彌陀，求生極樂乎。

答曰：此有六意：一、為眾生心多濁亂，遍念諸佛三昧難成，須專指一佛一土，令繫心一境易得往生故。二、為彌陀悲願無盡，接引念佛眾生，乃至十念亦得往生，他佛所無故。三、為極樂功德莊嚴種種殊勝異諸淨土，眾生生者易得進道故。四、為凡夫無智當依佛語，此極樂淨土釋迦文佛處處叮嚀，恒沙諸佛所其讚嘆故。五、為眾生與佛無緣者，佛不能度此土眾生，無論老幼貴賤皆知有阿彌陀佛，不覺失聲皆念出一句阿彌陀佛，是知此土眾生與彌陀有大因緣故。六、為諸佛體同，一即一切、一切即一，念一佛即是通念諸佛故。以茲六意偏指極樂，利莫大焉。

問：分淨分穢，捨穢取淨，盡屬妄想，何當真修？

曰：此非世間妄想之取捨也，乃十方如來轉凡成聖之通法也。若非厭捨，何以轉凡？若非欣取，何以成聖？自凡夫以上，位位必有取捨，直至妙覺，取捨始亡。故先德云：取舍之極，與不取舍，無有異也。可謂其非真修乎？又須知真俗不二，寂用無礙，則終日取舍，而不見取舍之相。故淨名云：雖知諸佛法，及與眾生空，而嘗修淨土，教化諸群生。此之謂也。

問：心即是佛，則直觀自心可也，何必念他佛乎？

答曰：自心與諸佛，實同一體，則觀自觀他，隨機之便，豈可執自心是佛，而謂他佛乃在心外乎？且念他佛者，又是諸佛一勝方便，令得牽生彼土，托他之力，速至菩提，其益為尤大也。

問：唯心淨土，何用求生極樂乎？

答曰：汝謂唯心淨土者，乃執此方寸之心為淨土，而極樂遠在十萬億之外，此全不知唯心之旨者也。所謂唯心者，謂心包大虛，量周沙界，隨其心淨則現淨，心濁則現濁。是知生極樂者，正心淨現淨耳，豈在心之外哉？若心局方寸之內，便為淨土，則非獨極樂不在心內，娑婆亦不在心內；非獨極樂不宜生，娑婆亦不宜生。且今問汝，此生之後，果有生乎？果無生乎？如曰有生，將何生而後為唯心乎？如曰無生，則非所謂墮斷滅之坑乎？此乃外道之見，波旬之論也。或曰：我但自淨其心，自合生淨土，何必念佛求生？曰：既不念佛，則無淨土之緣。但欲居此濁土，自淨其心，此龍樹所謂難行道也。良以此土境緣濁亂，多為修行之障，七進八退，輪迴六道，碎塵點劫，尚滯生死。必須見思惑

盡，方出三界，直證七住，方名不退。然尚未有生淨土分，則所謂心淨土淨，不太難乎？

問：具縛凡夫雖曰念佛，而貪嗔未息，心實不淨，何云往生？

曰：此仗阿彌陀佛願力攝受也。那先經云：譬如有人，以大石塊，其數十百，欲渡大海，以船力故，即達彼岸。眾生之罪，猶如巨石；彌陀願力，如彼大船。石本易沉，因船可渡；罪本當墮，憑佛得生。且帶業往生之人，必其臨命終時，正念堅礙者也。此一念淨心，即宜頓現淨邦，況有平日念佛之功乎？

問：五逆、十惡、十念得生，此實難信。

答曰：大都臨終一念，最為緊要。經言：敝女渡河溺死，以一念愛子之善，遂得生天。無聞比丘，以臨終一念謗佛之惡，遂入地獄。天堂地獄，只在一念可轉，則淨土得於十念，又何疑乎？況彌陀發願有曰：眾生稱我名號，乃至十念，若不生者，不取正覺。願力既堅，念心復猛，此感彼應，捷如影響，何足疑哉？

問：經言念念滅八十億劫生死重罪，此實難信之法，請為詳示。

曰：此文出在下品下生臨終十念中。汝疑八十億劫生死重罪為重，臨終一念為輕。今依天台三種較量，則未可以久近多少論輕重也。一者在心，謂造罪之心，從自虛妄顛倒生；念佛之心，從善知識聞說阿彌陀佛真實功德名號生。一虛一實，豈得相比？譬如萬年闇室，日光暫至，其闇頓滅，豈以久來之闇不肯滅耶？二者在緣，謂造罪之時，從虛妄癡暗心，緣虛妄境界顛倒生；念佛之心，從聞佛清淨真實功德名號，緣無上菩提心生。一真一偽，豈得相比？譬如有人被毒箭中，箭深毒磣，傷肌破骨，一聞滅除藥鼓，即箭出毒除，豈以箭深毒磣而不肯出也？三者在決定，謂造罪之時，以有間心、有後心也；念佛之時，以無間心、無後心，遂即捨命，善心猛利，是以即生。譬如十圍之索，千夫無掣；童子揮劒，須臾兩分。以上三種校量，竝是約能念之心上論，具有不思議之力。滅罪之義，固已昭然可曉。況所念名號，乃阿彌陀佛萬德之所成就，大願之所攝持，其功能詎可思議哉？譬如有人取獅子筋以為琴弦，其弦一奏，一切餘弦一時俱斷。又如有人取牛羊驢馬諸乳置一器中，以獅子乳一滴投之，一切諸乳悉化為水。今一稱佛號，八十億劫生死重罪，豈有不消滅者乎？

問：帶業往生可也，何以能不退乎？

答曰：此有五因緣能令生者不退：一者彌陀願力常攝持故；二者佛光常照，菩提心常增長故；三者水鳥樹林風聲樂響皆說苦空，聞者常起念佛念法念僧之心故；四者彼國純諸菩薩以為良友，無惡境緣、無邪魔鬼神，三毒等煩惱畢竟不起故；五者壽命永劫同佛菩薩故。

問：世人皆疑極樂遠在十萬億國之外，臨命終時，頃刻之間恐難得到，何以曉之？

答曰：經不云乎：心包太虛，量周沙界。則十萬億國秖在我心，何遠之有？命終之頃生我心中，何難之有？且所謂十萬億國者，為對凡夫肉眼生死心量說耳！若眾生淨土業成者，臨終在定之心即是淨土受生之心，動念即是生淨土時。故自信錄云：十萬億剎頃刻即至者，自心本妙耳！

問：臨終十念既可往生，我等且營別業，但待臨終十念如何？

答曰：十念往生萬中之一，汝乃欲僥倖於萬一乎？夫臨終十念成就者，多是宿善業強故，感得臨終遇善知識十念成就。若無善業，所感善知識尚難遇，況十念成就哉？且群疑論列十種人臨終不得念佛：一者、善友未必相逢，無人勸念；二者、業苦纏身，不遑念佛；三者、或偏風失語，不能稱佛；四者、狂亂失心，注想難成；五者、或遭水火，不暇至誠；六者、遭遇豺狼，無復善友；七者、臨終惡友壞彼信心；八者、飲食過度，昏迷致死；九者、軍陣鬪戰，奄勿而亡；十者、忽墜高岩，傷壞性命。如上十種惡緣，忽遭其一便休了也，可念佛乎？假饒儞無上十種惡緣，只是好病而死，亦未免風刀解體，四大分離，如生龜脫殼，痛苦逼迫，可念佛乎？又或世緣未了，世念未休，貪生怖死，恐懼亂心，可念佛乎？又或父母揮涕，妻子哀泣，眷戀難忍，憂惱傷懷，可念佛乎？柰何不思及此，而必待臨終十念，幾自悞耳！

問：念佛乃身後之事，不知現世亦有益否？

答曰：經中具說，受持佛名者，當獲十種勝利：一者、晝夜常得一切諸天、大力神將、河沙眷屬，隱形守護；二者、常得二十五大菩薩，如觀世音等，及一切菩薩，常隨守護；三者、常得諸佛晝夜護念阿彌陀佛，常放光明，攝受此人；四者、一切惡鬼，皆不能害，一切毒蛇、毒龍、毒藥，悉不能中；五者、火難、水難、冤賊、刀箭、牢獄、枷鑽、橫死、狂亡，悉皆不受；六者、先所作業，悉皆消滅，所殺冤命，彼蒙解脫，更無執對；七者、夜夢正直，或復夢見阿彌陀佛勝妙色像；八者、心常歡喜，顏色光[愣- 方+(共/力)]，氣力充盛，所作吉利；九者、常為一切世間之人，恭敬供養，歡喜禮拜，猶如敬佛；十者、命終之時，心無怖畏，正念現前，得見阿彌陀佛，及諸聖眾，持金蓮花，接引往生西方淨土，盡未來際，受勝妙樂。如上十種，現世來生，皆有勝和。然則世出世間，要緊法門，無如念佛，信矣！

問：華藏世界即本師化境，不求生華藏而求生極樂，何也？答曰：華嚴疏中自有此問。

彼答凡有四意：一者有緣故，謂彌陀願重偏接娑婆人也。二者使眾生歸憑情一故，華藏中世界無量，若聞十方皆妙，初心茫然無所依託，故方便引之專指極樂。三者不離華藏故，極樂去此十萬億剎，而華藏佛剎皆微塵數，故知不離也。四者即本師故，華藏剎海皆遮那境，十萬億剎未出剎種之中，豈非本師隨名異化也。

問：經云：生兜率者，隨彌勒菩薩下生三會之中，自然當得道果。何必近舍兜率，遠求極樂乎？

答曰：汝以兜率為近，極樂為遠者，特以凡夫肉眼心量說耳。三者俱在一心之中，心無彼此之分，詎可謂兜率近而極樂遠乎？且兜率、極樂兩相較量，則有十種優劣不同：一者、極樂十念可生；兜率必須修眾三昧，深入正定，其上生為難。二者、極樂則阿彌陀佛大悲願力，誓垂接引；兜率則彌勒無接引之誓。三者、極樂則阿彌陀佛大光明力，照觸行人，身心慈和，來生其剎，兜率所無。四者、阿彌陀佛說法十倍於諸佛，又眾生隨其志樂所欲聞法，自然得聞，兜率所無。五者、極樂國無女人擾亂眾生；兜率則天女微妙，諸天耽玩，不能自勉。六者、極樂生者皆得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，神通具足，兜率所無。七者、極樂生者自然伏滅煩惱，即登不退；兜率雖日說不退之法，教化眾生，而未必便登不退。八者、極樂生者即此一生，直至道場，成無上覺；兜率則隨佛下生，未必盡證聖果，況無上覺乎？九者、極樂生者得無量壽，與佛齊等，兜率所無。十者、極樂生者欲供養十方諸佛，隨其所欲供具，自然現前，須臾之間，遍至十方，供養諸佛，即於食時，還至本國，兜率所無。此上十種較量，勝劣顯然，細而求之，應有無量，行人當自擇之。

問：或謂淨土乃聖人之權方，所以接鈍根，化凡器也。苟能一超直入如來地，何籍于他力乎？

答曰：昔文殊因念佛故得一切種智，善財以十大願王求生極樂，勢至以憶佛念佛入三摩地，父王淨飯併六萬釋種皆生淨土，可謂其為鈍根凡器乎？又佛告彌勒曰：此世界有六十七億不退菩薩往生彼國，一一菩薩已曾供養無數諸佛，次如彌勒者也。諸小行菩薩及修少功德者不可稱計，皆當往生。不但我國如是，他方佛土如遠照佛剎，有百八十億菩薩皆當往生，十方世界無量佛剎往生者無數，我若具說，一劫猶未能盡，可謂其盡為鈍根凡器乎？至于謂淨土乃聖人之權方者，此乃實教之權巧方便，非權教也。教家權實之判非止一途，天台、賢首二家所判，莫不推法華、華嚴以為最實。今觀法華藥王本事品稱：女人聞是經典如說修行，命終即生安樂世界，得菩薩神通、無生法忍。華嚴經末會普賢菩薩教善財童子發十大願王，命終導生極樂世界，不久當得菩提。是

知念佛功德，與聞法華經如說修行，其功正等；與發十大願王，其功亦等。二經既判為實，則淨土之非權可知也；即謂之權，乃實教之權巧方便又可知也。且余嘗考之起信矣，論云：初學大乘正信，以在此土不常值佛，懼謂信心缺緣退失，當知如來有勝方便令其不退，但當專念極樂世界阿彌陀佛真如法身，必生彼國。又嘗考之觀經矣，經云：凡夫心想羸劣，未得天眼，不能遠觀諸佛如來有異方便令其得見。夫謂之勝方便、異方便，非權乎？此二既約圓論，則此權即與法華？微妙方便無二無別矣，故曰實教之權巧方便也。

問：參禪之士多云：參禪是實，念佛是權；參禪是頓，念佛是漸。是否？

答曰：汝見念一句佛號，便喚作權；見持一句話頭，便喚作實。不知佛號可以言權，則話頭亦未可言實也。不見道：三藏秘典、五燈遺言盡是臭爛葛藤纏絆殺人，空拳黃葉誑止兒啼。故知三世諸佛、歷代祖師開兩片皮為人，無不是權；即己所從入，亦無不是權。雖曰正直舍方便，直說無上道，早是方便了也。如蓮經最初說法一周，即名方便品，豈非權乎？是知念佛、參禪並是權巧建立，接引方來，了之則無非實，未了則無非權也。汝謂參禪為頓者，謂其一念不生即名為佛也。試觀憶佛、念佛至於心開見佛，與一念不生果有淺深否？且大乘漸教多言歷三祇劫，修六度行，尚須百劫種相好因，然後得成正覺。此淨土生者便登不退，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、無量神通無不具足，壽命無量，一生成佛，此豈漸教之所及乎？又水鳥、樹林俱出妙音，寶網、天樂咸宣妙法，則非獨不屬漸，亦不局頓也。今判為漸，果依何而有此說乎？不過狂瞽無根之談轉相惑亂而已。

淨慈要語卷上

淨慈要語卷下

鼓山涌泉寺沙門　元賾　述

戒殺生

殺生之戒，佛家首重之。此非佛家之私言也，盖緣人物之情所最愛者莫如生，所最苦者莫如死，故惡之最太、罪之最重者莫如殺。又聞之，天地之大德曰生，則知人之大惡曰殺生矣；上帝好生，則知上帝所惡在殺生矣；元善之長也，則知殺生為惡之長矣；仁，人心也，則知殺生非人心矣。殺戒可弗重歟？且人既以仁為心，則量包虛空，寧有痿痺之處？機貫終始，寧有歇滅之時？所謂天地萬物為一體者，此心也，此仁也。故儒家聖人致中和，必極于天地位、萬物育；至誠盡性，必極于能盡物之性。非迂也，誕也，一體之仁本如是也。一體之仁既本如是，而聖人之治天下乃不免于鮮食者，何也？則聖人之不得已也。吾嘗考之佛經矣，劫初生民，淳朴無偽，故天生地肥及粳米以資其日用。厥後機心漸長，則地肥及粳米俱弗生，而民乃艱食。繇是饑火所逼，殺機妄動，以強凌弱，以智凌愚，取禽獸而食之，亦猶禽獸之相食而已。然初計在塞其饑餒，卒乃貪其腥味，日甚一日，屠戮肆行。聖人起而哀之，乃立禮以為之防，曰：仲春不許破巢毀卵矣，魚不盈尺不鬻矣，祭必以禮有常供矣，宴必以禮有常數矣，大夫無故不殺牛羊矣，士無故不殺犬豕矣。此豈聖人之本意哉？不能止其所趨，聊以防其所濫，故曰：此聖人之不得已也。夫物之與我，形軀雖隔，知覺實同，貪生怖死，與人何異？今乃加彼無窮之極苦，資我一刻之微甘，于情安乎？于理當乎？取彼至切之身命，享我閑泛之人情，于情安乎？于理當乎？殺彼命而冀延我之命，殺彼身而冀養我之身，殺彼父母妻子而冀保我之父母妻子，于情安乎？于理當乎？即不待反已而推，試思其生上刀砧，活投湯鑊，恐怖呼號之狀，疾痛怨恨之情，可忍乎？可食乎？如以為可忍可食，則其心已非人心耳。孟子曰：君子見其生，不忍見其死；聞其聲，不忍食其肉。豈姑息之私情哉？至于輓近之世，尤有不忍言者。世風薄惡，競尚浮靡，窮極口腹之欲，羅盡水陸之珍，一飧之饌，至殺生靈數百命。其尤可痛者，居父母之喪，飲酒食肉，宛同吉宴，所殺生命，尤為無數。秖此一節，遠違古聖之禮，近犯天朝之律，外結怨恨之仇，內滅仁孝之脉，為儒乎？非儒乎？為善乎？非善乎？每有規之者，輒以世俗譏嫌為辭。夫不懼聖制，不懼王法，不懼不仁不孝之實惡，而獨懼世俗之浮議，果何見哉？果何見哉？嗚呼！凡愚之民，固宜隨俗而趨，豪傑

之士，豈可習而弗察乎？昔黃山谷作頌曰：我肉眾生肉，形殊體不殊，元同一種性，只是隔形軀。苦惱從他受，肥甘為我須，莫教閻老判，自揣看何如？戒殺之意，斯頌盡之矣。至于因果感應之說，理所必然，決難逃避，非獨佛經詳之，史傳載之，即耳目覩聞，昭然不誣。但君子止惡，非為畏罰，為仁豈為貪報？不過自完其人心而已，高明者幸鑒之。

戒溺女

嘗聞業海之中，惟殺業為最重；殺業之中，惟殺人為最重；殺人之中，惟父子相殺為最重；殺子之中，惟無罪而殺為最重。今世俗溺女，正所謂殺無罪之子，愆之莫大者也。而世俗恬不知怪，視以為常，不亦異乎？昔孟子謂：今人乍見孺子將入井，皆有怵惕惻隱之心，非納交于孺子之父母也，非要譽于鄉黨朋友也，非惡其聲而然也，直曰：無惻隱之心，非人也。今舉女而溺之，是愛子不及鄰人之子矣。不特此也，獄中之囚，罪本當決，刑官尚展轉于秋冬，以延其須臾之生。今舉女而溺之，是愛子不及罪死之囚矣。不特此也，仁人惻隱之情，無不遍滿，即蠉飛蠕動，尚不忍傷。今舉女而溺之，是愛子不及蠉蠕之微矣。不特此也，凶頑之極，莫尚乎禽獸，然聞猿因哀子而斷腸，虎數回頭而顧子，其愛子之情，豈有擇于男女哉？今舉女而溺之，是愛子不及禽獸之仁矣。為人父母，而所為若此，姑勿論其明有償殺之條，幽有絕嗣之報，但觀其纔離母胎，即拋死所，呼號不及，痛苦無訴，宛轉溪澗之中，路人不敢正視。而為之父母者，果可為乎？不可為乎？嗚呼！人之所以異于禽獸者，以其有不忍人之心也。今忍心至此，曾禽獸之不如，又何以自命于天地之間也？吾嘗深求其故，莫能自解。將謂女仕他門，無關于代老承祧而溺之歟？獨不曰生男而流蕩四方，其柰之何？將謂省費奩貲而溺之歟？獨不曰生男而賭嫖傾家，其柰之何？將謂逆料不賢而溺之歟？獨不曰生男而敗辱家聲，其柰之何？將謂家貧難度而溺之歟？獨不曰生男而必衣必食，其柰之何？將謂無男多女而溺之歟？獨不曰受此冥報，竟世無男，其柰之何？揆厥所繇，不過習殺為常，仁心澌滅，處流俗之皆同，欺王法之無舉，徒便私家之計，罔畏鬼神之誅耳。用是知為之女者，其冤枉忿恨之情，直當貫日而飛霜；為之父母者，其乖戾不祥之氣，必且遮宇而蔽宙。豈非造莫大之愆，貽無窮之禍哉？觸目傷心，用茲饒舌，冀祈力改，相勸回風。倘見他人棄女，曲為區處，全其生命，未必非轉禍成祥之一機也。

勸放生

嘗聞之諸佛，眾生一心也。諸佛以眾生之愛而成其慈，故其慈最大；眾生以諸佛之慈而封為愛，故其愛最深。最深之愛靡不愛也，而莫愛于護己命；最大之慈靡不慈也，而莫慈于拯眾命。是以古之君子樂于放生者，良以上體諸佛之大慈，下滿眾生之深愛，為善之大孰過于是。慨自殺機一啟，慘毒廣行，百計搜羅，千方掩取，或緊閉籠檻之內，或生懸刀俎之間，膽落魂飛，母離子散，口憤憤而誰告，目盼盼而求援，正如擬決之囚逼近死門，亦如安居之眾忽遭橫擄，其疾苦之狀、哀怨之情為何如也。所以諸佛于此苦戒殺生，廣勸放生，捐我不堅之財，贖彼至重之命，或少止一二，或多至萬千，使其易危為安，臨死得活，天高海濶一任遨遊，日暖風和同歸熙皞，雖曰最小之施，實為莫大之德矣。即毋論其或為未來諸佛，或是多生父母，但知覺是同，理必難忍；亦無論其或獲報于生前，或受償于沒後，但生機一觸，情自難忘。況當草木之黃落尚戚然而生悲，見雲霧之陰慘猶凄然而失樂，驗知真心必遍滿于十虛，至仁直流貫于萬彙，豈有血氣之屬反無哀愍之誠哉。唯願常行拯贖，俾仁脉之恒流；廣喻朋儕，使慈風之普被。完滿本來之心，保全自己諸佛，仰贊皇仁之化，默回殺運之機，是謂為善最樂，莫非太平盛事。請垂隻手，毋攢雙眉。

戒殺辨疑

問：物原非物，生亦無生，但須了心，即是曲成萬物。投崖割肉，尚屬有為，贖蚌放螺，不徒滋勞費耶？

答曰：窮究至理，雖何死而何生。曲徇物情，亦欣生而哀死。蓋以眾有即真無之域，涉事即融理之門。若執無為而病有為，則無為之談適資慳吝。執無生而訾放生，則無生之說反助貪殘。既噉肉無礙真修，豈放生反乖妙理。即所謂投崖割肉，則身執盡忘。餧虎飼鷹，則悲心彌廣。運悲心而有為之功斯著，祛身執而無生之旨冥符。今則所重者己身，所輕者物命。寶己命既宛爾貪生，殺他身乃托無生死，斯又與于不仁之甚者也。

問：經有言：不生不滅。是不生則不滅，有生則有滅。然則殺生何礙也？

答曰：經言：諸法空相，本自不生，亦復不滅。不生故常寂，不滅故常照。常寂常照，名常寂光。此當人妙心也。如何將至理之談，翻成戲論？愚人謬說，一至於此。悲夫！

問：物受定業，既難逃殺，何用放生？

答曰：有生同性，怖死同情，倘以物命難迸，理當烹煮，亦謂人生無幾，便可誅夷耶？彼獄中必殺之囚，刑宮亦必展轉于秋冬，牀上臨危之病，療者猶欲留連于朝夕，此決死而尚冀其生，況便生而未必即死者乎？

問：仁者當弘濟蒼生，何事小慈微物？

答曰：事有弘微，心無鉅細。捉象擒兔，獅子之全力具存；纖草喬林，一雨之普霑靡異。心非大也，豈嫌善小而不為？心非小也，安見小善之非大？必如子言，則畜池無相鄭之功，而祝網豈王殷之略哉？但貴善擴充耳。

問：放生固為慈悲，今不放鷄、豚、鵝、鴨，而偏放魚、鳥、鰍、鱔，何其不平等耶？

答曰：世間有二種畜生：一者、受決定殺果，如鷄、豚等是也；二者、受不定殺果，如魚、鳥等是也。定殺果不可救，不定殺果乃可救，是眾生造業之有，殊非慈之心不平等也。

問：賓客宴享，若不殺生，則大逆人情，必致譏嫌，柰何？

答曰：仲尼從下，豈以違眾為嫌。孟軻好辯，不以人譏為恥。葢我守其是，何妨人致其非。況諸佛之正智，見萬劫之大利害者也。世人之妄情，見一時之小得失者也。若順眾生之妄情，雖免一時之譏嫌，必受萬劫之大苦矣。若順諸佛之正智，雖不免一時之譏嫌，必獲萬劫之常樂矣。佛訓不可違，人言何足恤。是在智者擇之。

問：魚蝦鰍鱔，物命至微，一日所殺，不可勝計。若殺此有罪，則人俱墮三途矣。

答曰：殺此而未墮三途者有之。盖以他善力強，亦得暫免，若善報既消，淪墮必矣。且物類雖微，皆有佛性，殺一微命，亦是殺一佛子。人多略其微而廣殺之，殺盡數千之命，未供一飽之需，令彼痛死甘我，纔涎一餉之味，萬劫之冤，如之何而可食也？

問：持齋不食肉，勝于放生。

答曰：佛所以教人持齋者，正欲人廣其慈悲之心也。與樂之謂慈，抜苦之謂悲。今持齋而不放生者，與樂之謂何？抜苦之謂何？雖不食肉，亦名大破齋矣。又佛有三聚淨戒：一曰攝律儀戒，二曰攝善法戒，三曰饒益有情戒。今不食肉，是攝律儀戒也；放生，攝善法戒也；教人戒殺放生，饒益有情戒也。今不肯放生，教人不須放生，亦名大破戒矣。嗟夫！我佛尚割身肉以貸鴿，為佛子者，乃不能捨幻財以贖命，豈有成佛之日哉？

問：天主教云：畜生之魂，與人魂異。人魂死後不滅，畜魂死後即滅。故恣我宰殺，無有罪報。何如？

曰：血氣之屬，同本一性，性本無二，物豈殊人？故飲食男女之欲，貪生怖死之情，宛與人同，特形因業感故異耳，豈可因其形異而謂魂有異也？或曰：人能推理，禽獸不能，故知其魂與人異。曰：角端能言，元龜現兆，神龍護法，眾鶴聞經，彼皆畜生，而聰明神力反有人所不及者，憑何而謂魂不如人而遽滅乎？其所以不能一一如人者，則其黑業之障也。且吾佛戒殺，不專論其滅否，但觀其疾痛之苦，情自難忍，即草木方長，君子猶不忍折，況血氣之屬哉？為是說者，乃西洋魔鬼耶穌倡為邪說，恣其吞噉之凶而已。

問：此方地多蔬菜，可不殺生？若生海濱邊塞，小民日以牛羊魚蝦為食，何能禁之？

答曰，今生邊地下賤者，乃前生作惡，不信三寶之報，多造殺業，定入三途。倘能知非他徙，念佛懺悔，庶免後殃。若勢萬難徙者，但每日清晨，禮佛念佛，或持經呪，願彼每日所殺生命，悉承佛力，速得超生。至誠哀切，力行不倦，業報可消，轉生當得善處矣。

問：經言：眾生食肉，無非親屬。觀者多駭而不信，謂眾生如是之多，豈必所食皆親屬耶？

答曰：眾生從無始來，輪迴六道無有休息，捨身受身遍滿大地，何一眾生而非親屬乎？既皆親屬，則今所食肉無非親屬，又何疑耶？

問：人貴物賤，殺一物命，佛何極言其惡之大？

答曰：眾生至重者生命，世間最慘者殺戮，故其惡為最大。且人起一念殺心，熏入八識田中，永為累劫輪迴之種。眾生被殺者，起一念嗔恨之心，熏入八識田中，永為累劫冤恨之種。生生世世，因緣會遇，必相報復。楞嚴經云：如於中間，殺彼身命，或食其肉，經微塵劫，相食相誅。譬如輪轉，互為高下，無有休息。嗚呼，可不戒哉！

問：天生禽獸，所以養人也。

答曰：古人有言，天豈為豺狼生肉，蚊蚋生人哉？蓋人物各隨業力強弱，相食相誅，乃自為自受，非天使之然也。

問：殺六畜者，是免其畜生之苦，而使之超生為人也。

答曰：此邪魔之言也。畜生苦報未盡而遭殺者，不免再為畜生，重受殺害之苦。若其報盡，不待殺而自死矣，如猪羊自瘴是也。昔有人因婚姻多殺物命，病死入冥，見猪羊等訴冤曰：某等作惡，墮畜生趣，受報未盡，枉遭宰殺。今不免再為畜生，是使某等重受刀砧之苦也。其人大懼，發願施金光明經五千卷，以資超

生。俄頃，猪羊等皆空。冥官舉手曰：眾冤得經力，皆超生矣。其人復甦，如所願印經施之。(出金光明經感應傳)

問：眾生之類亦至廣矣，今區區放得幾條鰍鱔、幾百螺蛤，何足為慈悲乎？

答曰：蠢動含靈，皆有佛性。以俗眼觀，則至微之物；以佛眼觀，則同是佛子。若救一物命，即是救一佛子，十方諸佛悉皆隨喜。又所救眾生當死得活，必大歡喜，熏入八識田，永為萬劫歡喜之緣。我起一念憐愍救護之心，熏入八識田，永為萬劫慈悲之種。雖止救一物命，即具此二種最大功德，況救多物命乎？

問：若人皆不殺，則禽獸充滿世間，如豺狼虎豹之屬，暴猛尤甚，人不殺彼，彼將食人，柰何教人不殺乎？

答曰：佛言：若人具慈心功德者，一切刀兵水火不能傷，一切惡獸毒虫不能害。蓋惟天下之至慈，故能化天下之至暴。昔漢光武時，弘農多虎，大守令民設陷穽，摻弓弩治之，虎患尤甚。及劉昆為太守，乃曰：暴政之所致也。令民填陷穽，拆弓弩，惟務行仁政恤民，虎遂相與渡江而去。劉昆未為知道者，一念仁心，遂能格虎，何況學佛慈悲者乎？良以人為物之主，若殘忍暴猛之人，皆化為慈悲，則毒害暴猛之物，亦皆化為麟鳳，此感應必然之理。但憂人之不慈悲，不憂物之不麟鳳也。

問：凡血食之神，祭之則得福，不殺生，何以為祭乎？

答曰：佛言：造善因則得福，造殺因則得罪。愚夫不務作善，但務殺生祭祀，以徼福于神，非惟不得福，反得罪矣！況祀神者，能具素饌，為之誦經回向，則神與我俱獲善福，何必殺生而後為祭乎？

問：有意放生，則是著相；不殺不放，一切無心，方為合道。

答曰，此是邪師之言，佛家所謂無記空者也。佛教人發大願力，救眾生苦。若無大願力，則一切利眾生事，皆不能成就矣。昔寶文王敏仲，七世不殺，亦好放生。至敏仲有邪見者，教之曰，不殺不放，付之無心為妙，不必著相。敏仲生疑，乃問法華禪師。即厲聲叱曰，公大錯，豈可落空見耶。面前木頭，皆是無心。著幾個木頭，能救得苦眾生。汝急懺悔邪見之罪。敏仲駭汗，再發心放百萬命。因歲饑，遇蛤蜊數十斛，悉以粟易之。誦經持呪，投之中流。夜夢文殊菩薩，現金色身，慰諭之曰，我憶往劫，亦曾生蛤蜊中。但堅汝心，救眾生苦。敏仲大加信異，乃著勸世文。

問：仁民而後愛物，今不先務愛人，乃先務愛物，何也？

答曰：仁民易，愛物難。能愛人而不愛物者有之，未有愛物而不愛人者也。故華嚴菩薩云：我尚不忍與一蟻子作苦事，何況人

耶？成湯推除網之心以及人，故仁覆天下。昔中山王獵而生獲一麑，御者巴西憐而放之。王怒，逐巴西。既而悟曰：巴西尚不忍於害麑，其忍於害吾子乎？舉以為太子傅。及即位，用為相，力行仁政，一國大治。孰謂愛物者不能愛人也哉？

問：布施貧窮及修橋作路，此功德豈不勝于放幾百禽魚鰍鱔耶？

答曰：因果各以類應，布施得富饒報，不殺得長壽報，縱饒廣修萬福。若不斷殺生者，後世雖得富貴，必短命夭折，多諸疾病，有福不能享矣！

問佛言：好殺者必受短命報，今世或有好殺而長壽者，何也？

答曰：佛言：善惡報應有二種：一者、果報，今生作善惡業，來世受苦樂報也；二者、華報，今生作善惡業，今生即受苦樂報也。今或喜殺而長壽者，乃其前世福厚，消拆未盡，故暫免花報耳。三途果報，詎能免哉？

問：力行放生，可以成佛否？

答曰：普賢行願品云：若令眾生歡喜，則令一切如來歡喜。何以故？諸佛如來以大悲心而為體故。因於眾生而起大悲，因於大悲生菩提心，因菩提心成等正覺。眾生至愛者身命，諸佛至愛者眾生，能救眾生身命，則能成就諸佛心。如來因地為流水，長者子救十千魚，仍為說法念佛，魚皆生天，長者子終成佛果。故知放生因緣必定成佛，非其餘小善之所能比。

問：世人修崇功德，持齋事畢，即殺生開齋，還無損功德否？

答曰：夫持齋者，以慈悲之心為功德。若故意殺生開齋，則是破壞慈心功德，獲大罪報。寒山子詩云：昨日方設齋，今朝宰六畜。一度造天堂，百度造地獄。言其持齋善心未滿一分，殺生惡業已滿百分，即佛經所謂情多想少，流入毛群，反受殺報矣。

問佛言：殺生食肉者必墮異類，何以見其必然耶？

答曰：華嚴經云：一切唯心造。故知念念悲智行願，造菩薩身；念念持戒修善，造人天身；念念殺生食肉，造地獄、餓鬼、畜生身。月令云：黃雀入水化為蛤。緣其念念貪蛤為食，故形隨心變，不覺墮水化為蛤矣。此皆儒典可見之事。內翰洪邁云：親見殺猪者，臨終臥地為猪鳴。古人謂：至淫化為婦人，至暴化為虎。程子謂：親見村民化為虎，自引虎入其家，食其猪。古今此類甚多，故知佛言信而有徵。人與異類，本同佛性，所以異於禽獸者，特形與心而已。若人心無慈悲，但能殺生食肉，是真豺狼鵰鷙之具人形者，奚待後世見之哉？

問：彼案頭肉非為我殺，食之復有何罪？

答曰：縱非我殺，但食其肉，則同其殺緣。先德云：一日持齋不食肉，則四天下人作殺業，我皆無分。如無人買肉，則屠者亦不

殺矣。屠者為殺因，買者為殺緣，因緣具足，方成殺業。楞伽經云：為利殺眾生，以財網諸肉，二俱是惡業，死墮叫喚獄。律中尚不許比丘服皮革絹帛等，何況食肉乎？但因緣有輕重，故受報亦有輕重。如世間劫殺，雖罪分首從，其繫獄則一。楞嚴經云：身心二途，不服不食，我說是人，直解脫者。

問：經中言：一日持齋，有六十萬歲糧。復有五福：一曰少病，二曰身安，三曰少婬，四曰少睡，五曰生天識宿命。持齋一日至少，而功德如此之多，何也？

答曰：佛言：慈心功德最大。一日持齋，則一日皆慈心，故獲報至多，況長齋乎？華嚴經云：觀一切眾生所種，種子甚微，獲果甚大。如春種一粒，秋收萬顆。善惡因果，亦復如是。故知起一念慈心，為萬劫常樂之福本，況念念相續乎？

問：放生贖命，有財力者可為，無財力者若何？

答曰：富貴之人，民心風俗所係，一有舉動，眾所樂從。若能廣行救贖，大振慈風，真可移風易俗。若無財力，固難救贖生命，但當常發大願，廣行勸化。或有不須財贖者，方便保全；或見他人放生，隨喜讚嘆，其益亦大矣！

殺生烟戒

宋吳興太守王襲之，素不信佛，好賓客，惟事宰殺。初為晉西省郎中，養雙鵞於檻前。夜忽夢鵞口銜一卷經，取而看之，皆說罪福報應之事。明旦果見是經，因是永不宰殺。

唐何澤者，容州人也。嘗攝廣州四會令，養鷄鴨千百頭，日加烹殺。澤有一子，愛護特甚。一日，將烹雙鷄，爨湯以待沸。忽其子似有鬼物，撮置鑊中。急出之，與雙鷄俱爛矣。

唐王遵兄弟三人，竝時疾甚。宅有鵲巢，旦夕翔鳴，以其喧喋，兄弟共惡之。及病差，因羅鵲斷舌而放之。既而兄弟皆患口齒之疾，百藥不愈，家漸貧，以至行乞。

李紀好殺生，善彈射。其父知巴州日，紀設網於廨圃，登樓伺之。忽見群鴉觸網，紀喜不及履，徒跣赴之，為巨刺所傷。聞空中語曰：汝本遐壽，今以殺生削盡。月餘果卒。

沛國有一士，生三子，年皆弱冠，口但有聲而不能言。忽有人過門，問曰：汝試思之，何以致之？主人良久謂曰：昔燕巢中有三子，母外出，因以三薔刺飼之，既而皆死。今實悔之。曰：是矣。

後漢楊寶，年七歲，至華山，見一黃雀被傷，為蟻所困。寶憐之，收於巾箱，採黃花飼之。經旬始愈，放去。忽一朝，夢黃衣郎持

二玉環贈寶，謂曰：俾爾世為三公，壽九十三。後皆應。

梁時有一老嫗，獨居織紝。忽有虎突入，舉足向嫗。嫗驚惶無措，見虎若求救狀，意其為刺所傷，遂手把其足，以錐挑出之。虎去月餘，銜一囊來謝，內有白金數笏。

太和中，光祿厨欲宰牛，屠者操刀直前，牛乃屈膝而拜，不肯起，竟殺之。俄而屠者忽狂走失常，每日作牛鳴，食草少許，身入泥水，以頭觸物，良久而死。

唐顯慶中，西路側有店家，新婦誕一兒。月滿日，親族慶會，欲殺一羊。羊數向婦跪拜，不以為意，遂殺之。將肉就釜，婦抱兒看煲，忽釜破湯衝，灰火直射，母子俱死。

淳熙初，台州徑山路口有屠者趙倪家，世宰豕為業。忽一夕，夢豕千頭作人言云：我輩被殺，受盡痛苦，今汝罪業已盈，可速去。明日將起宰豕，忽叫號發狂死。

蜀民李紹好食犬，前後殺犬甚眾。常得一黑犬，紹因醉夜歸，其犬號吠。紹怒，取斧擊犬。有兒子自內出，斧正中其首，立死。犬走，不知所行。紹亦病，作狗嗥死。

唐內侍徐可範，性嗜驢，以驢縻絆於一室，迫以烈火，待其煩渴，飲以五味汁，然後取而為饌。後從僖宗幸蜀，得疾，每睡，見驢啖其肉。又喜床下布火，以熱油醋灌身，未幾卒。

建康寄居趙監廟，有羸疾，或教之服鹿血則愈。趙買鹿三四頭，日縛一枚，以鐵管插入肉間，取其血，鹿日受此苦。趙後遍身生異瘡，痒甚，以竹管注沸湯灌之，兩月卒。

臨川東與有人入山，得猿子歸，母遂至其家。此人縛猿子於樹上以示之，其母搏頰向人哀乞，竟不能放。繫殺之，猿母悲號而死。剖視之，腸皆斷。未幾，一家疫死。

宋時一僧，素無賴，置黃精於枯井，誘人入井，以磨盤覆之。其人惶迫無計，忽一狐臨井言：君惟注視磨盤，孔可飛出。吾昔為獵者所獲，賴君贖命，來報君恩。人用其言，果出。

宋景平中，東陽大水，永康蔡喜夫避住南壟。夜有大鼠浮水而來，伏喜夫奴床角，奴愍而以飯飼之。水退，喜夫返故居，鼠以前脚捧青囊，囊有大珠，留置奴床前而去。

隋候往齊國，路見一蛇，困於沙磧，首有血出，以杖挑放水中而去。後至蛇所，蛇銜一珠向候，候不敢取。夜夢脚踏一蛇，驚覺，乃得雙珠。

梁劉之亨仕南郡，嘗夢二人姓李，詣之亨乞命，之亨不解其意。既明，有遺生鯉兩頭，之亨曰：必夢中所感。乃放之。其夕，夢二人來謝云：當令君延壽一紀。

唐咸通中，岳州有村人涸湖池取魚，龜尤倍，悉刳其肉，載板至江陵鬻之，厚得金帛。歸家，忽遍身患瘡，楚痛難忍，舉體投水中，漸變作龜形，經年肉腐死。

天寶八年，當塗有人專取鱓魚為業。是秋，得三頭鱓，其子去鱓頭及皮，燃火將羹之，反顧，鱓皆化為蛇而去。其子遂病，明日死，一家七人皆相繼死盡。

秀州人好食乾鰍。有陳五者，所貨最佳，人競往市。後得疾，躑躅床上，痛旬日，遍體潰爛。其妻乃言：夫存日，製鰍之法甚慘，今其疾宛然如鰍死時云。

唐李詹平生廣求滋味，每食鱉，輒緘其足，暴于烈日中。鱉既渴，飲以酒，徐而烹之。忽一日，方申首，忽失力仆地，云：群鱉索我甚急。遂卒。頃之，詹膳夫亦卒。

湖州醫者沙助教之母，嗜食蟹，所殺無數，紹興十七年死。有十歲孫，忽見媼破門外，遍體流血，語孫曰：我坐食蟹，今驅入蟹山受報，可為我印生神章焚之。言訖不見。

宋建業有婦人，背生一瘤，大如斗，中有物如繭甚眾，行即有聲，不勝痛。行乞于市，自言一生最好養蚕，因與娣姒輩分養，竊取其繭一囊焚之。頃之，背患瘡，漸成此瘤。數年，瘤潰而死。

唐雍州陸孝政，為隰州府佐，性躁，多所殘害。府內先有蜜蜂一龕，分飛聚南樹上。孝政遣人移就別龕，蜂未去，孝政怒，命以湯沃死。明年，忽有一蜂螫其舌，紅腫塞口死。

蜀郡大慈寺律師修準，性甚褊躁。庭前植竹，多蟻子緣欄檻上。準怒，伐去竹，盡取蟻子棄灰火中。準後忽患瘡，遍體面。醫者曰：蟻漏瘡，不可醫。後竟死。

蜀郡金華寺法師秀榮，院內多松柏，生毛蟲無數。榮怒，使人掃除，雜以柴[廾/積]，置烈日中曬死。經月餘，暴卒。忽有萬萬虫，咂噬其身而去。

唐文宗嗜蛤。一日，有蛤擘不開者，帝自擘之，中有觀音像。帝驚異，召惟政禪師問之。對曰：啟陛下信心耳。經云：應以菩薩身得度者，即現菩薩身而為說法。帝曰：菩薩身見矣，未聞說法。師曰：陛下信否？帝曰：豈敢不信？師曰：為陛下說法竟。帝大悅，遂不食蛤，詔天王立觀音像。

淨慈要語卷下(終)

No. 1166-D 淨慈要語跋

淨慈名藍，聞谷大師飛錫建州時所建。其接引緇素，首以淨慈設化，且屬永覺大師撰要語二萬餘言，以廣法乳，葢纘雲棲大師之

徽猷也。雲棲大師八軌正軌，範我四眾，而兩服首路，肇始二門，敷施激揚，多歷年所。故大江以南，家喻戶曉，相習成風，為益豈淺尠哉！近年欃槍未靖，秦楚之間，烽燧晝黑，燐火宵青，而江南獨荷皇仁，窮蔀舉安，鳴鏑絕警，倘亦有法化幽贊之力歟！茲者永覺大師移錫真寂，紹吾聞師法輪，流雲聲於藏海，恢梵網於旃林，松壟再揮，法雷繼震，將八紘七眾同躋於清淨仁壽之域矣。謹先梓布，聊示權輿。

崇禎丁丑修禊後三日當湖學人馮洪業拜手識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